

霍林郭勒市人民法院

2025 年部门预算公开报告

2025 年 2 月 6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职责
- 二、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第二部分 2025 年部门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 一、部门预算收支总体情况说明
-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情况说明
-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 六、项目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其他公开事项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 二、政府采购预算情况说明
-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 四、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预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第六部分 2025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项目支出表
- 十一、项目绩效目标表
- 十二、政府采购预算表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 部门职能

霍林郭勒市人民法院是国家审判机关，依法对刑事案件、民事案件和其他案件进行审理和判决，独立行使审判执行权，接受上级法院的监督和指导，对霍林郭勒市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委会负责并报告工作。

(二) 部门主要职责

1. 审判法律规定、上级法院指定由县院管辖及县院认为应由自己审判的刑事、民事、行政等一审案件；
2. 审查处理不服本院判决的各类申诉案件；
3. 监督、指导民庭审判工作；
4. 依法行使司执行权、司法决定权；
5. 管理、协调本院审判执行工作；
6. 结合审判工作宣传教育公民遵守宪律。

(三) 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2024年，霍林郭勒市人民法院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十九届历次全会和党的二十大精神，全面践行习近平法治思想，忠实履行宪法和法律赋予的职责，为霍林郭勒市经济高质量发展和社会和谐稳定提供了有力的司法服务和保障。在市委的坚强领导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以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为主线，紧扣“公正与

效率”主题，坚持服务保障大局，狠抓审判执行工作，全面加强队伍建设，各项工作取得了新发展。截止11月15日，共受理案件5152件，办结4378件，结案率84.98%，法官人均结案177件。

二、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霍林郭勒市人民法院部门预算包括本级部门预算，是一级预算单位。

（一）霍林郭勒市人民法院机构设置及人员基本情况

本级及下设独立预算单位共有1家，其中：财政拨款的行政单位1家。

霍林郭勒市人民法院现设有立案庭、刑事审判庭、民事审判庭、行政审判庭、审判管理办公室、综合办公室、执行局、政治部、达来胡硕法庭、沙尔呼热法庭、司法警察大队、审务服务保障中心共计12个部门。

霍林郭勒市人民法院截止2024年末共有中央政法编制45人，地方事业编制21人，军转安置3人（参照事业编制待遇），人才引进1人（参照事业编制待遇），聘用制书记员21人，单位自行聘用人员19人，公益性岗位人员3人，政府购买财投人员35人，共计148人。

人员编制情况较去年有变化，截止2024年末我院共有编制76个，其中，司法专项编50个，事业编26个。人员编制情况较上年减少2个，其中，司法专项编较上年减少2个，事业编较上年减少0个，原因是：本年编办核减政法编

1 个，划归霍林郭勒市纪检监察政法编制 1 个。

我院共有退休人员 23 人。

（二）霍林郭勒市人民法院单位设置及人员情况

纳入 2025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一级预算单位情况：

单位情况表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1	霍林郭勒市人民法院	财政拨款的行政单位
2		
3		
4		
5		

第二部分 2025 年部门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总体情况说明

2025 年预算总收入 2615.62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减少 61.69 万元，减少 2.30%，减少主要原因是：1. 2025 年预算编制时，在编人数较上年减少 4 人，相应测算类基本支出均有减少；2. 因项目经费下达新要求，扣留部分项目资金，分批下达，因而项目经费较上年年初减少 6 万元；3. 上年结转项目经费较上年减少 4.44 万元。

2025 年预算总支出 2615.62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减少

61.69 万元，减少 2.30%，减少主要原因是：1. 2025 年预算编制时，在编人数较上年减少 4 人，相应测算类基本支出均有减少；2. 因项目经费下达新要求，扣留部分项目资金，分批下达，因而项目经费较上年年初减少 6 万元；3. 上年结转项目经费较上年减少 4.44 万元。

（一）部门预算收入情况说明

部门预算收入 2615.6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612.32 万元，占比 99.87%；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占比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比 0%；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占比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比 0%；上年结转 3.3 万元，占比 0.13%，用事业基金弥补的收支差额 0 万元，占比 0%。

（二）部门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部门预算支出 2615.6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896.32 万元，占比 72.50%；项目支出 719.30 万元，占比 27.50%；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 万元，占比 0%。

主要用于本院人员经费、保障机构正常运行的费用、审判和执行业务工作的经费支出。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规模情况

霍林郭勒市人民法院部门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2615.62 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减少

61.69 万元，减少 2.30%。主要原因：1. 2025 年预算编制时，在编人数较上年减少 4 人，相应测算类基本支出均有减少；2. 因项目经费下达新要求，扣留部分项目资金，分批下达，因而项目经费较上年年初减少 6 万元；3. 上年结转项目经费较上年减少 4.44 万元，导致预算总收入、支出有所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具体使用安排情况

霍林郭勒市人民法院部门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2615.62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61.69 万元，减少 2.30%，具体情况如下：

1、公共安全（类）

公共安全类年初预算数为 2272.12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47.96 万元。其中：

（1）法院（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 1552.82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37.52 万元，减少 2.36%，变动原因：2025 年预算编制时，在编人数较上年减少 4 人，相应测算类基本支出均有减少，包含 2040501-行政运行支出功能科目下的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等科目金额均较上年减少。

（2）法院（款）一般行政事务管理（项）。年初预算 653.30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30.44 万元，减少 4.45%，变动原因：一是 2025 年上年结转 2040502-一般行政事务管理支出功能科目项目经费金额较上年减少 4.44 万元；二是受预算影响，本年项目资金分批下达，本年年初较上年年初项目预算金额减少 6 万元，于本年年中下达；三是本年 2040599-其他法院支出功能科目金额较上年增加 20 万元，因项目总金额定量，

该功能科目金额增加，导致 2040502-一般行政事务管理支出功能科目金额减少。

(3) 法院（款）其他法院支出（项）。年初预算 66.0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20 万元，增加 43.48%，变动原因：2025 年新增智慧法院及“一张网”等审判执行技术服务费用，导致本年预算增加。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年初预算数为 158.82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6.37 万元。其中：

(1)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 105.88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4.25 万元，减少 3.86%，变动原因：2025 年预算编制时，在编人数较上年减少 4 人，相应测算类基本支出均有减少，包含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功能科目下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较上年减少。

(2)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 52.94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2.12 万元，减少 3.85%，变动原因：2025 年预算编制时，在编人数较上年减少 4 人，相应测算类基本支出均有减少，包含 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功能科目下的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较上年减少。

3、卫生健康支出（类）

卫生健康支出类年初预算数为 74.76 万元，与上年相比

减少 3.28 万元。其中：

(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 48.53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2.13 万元，减少 4.20%，变动原因：2025 年预算编制时，在编人数较上年减少 4 人，相应测算类基本支出均有减少，包含 2101101-行政单位医疗支出功能科目下的行政单位医疗支出较上年减少。

(2)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 26.23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14 万元，减少 4.17%，变动原因：2025 年预算编制时，在编人数较上年减少 4 人，相应测算类基本支出均有减少，包含 2101103-公务员医疗补助支出功能科目下的公务员医疗补助支出较上年减少。

4、住房保障支出（类）

住房保障支出类年初预算数为 109.93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4.07 万元。其中：

(1) 住房保障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 109.93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4.07 万元，减少 3.57%，变动原因：2025 年预算编制时，在编人数较上年减少 4 人，相应测算类基本支出均有减少，包含 2210201-住房公积金支出功能科目下的住房公积金支出较上年减少。

(三)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

霍林郭勒市人民法院部门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 1896.32 万元，其中：

1、人员经费 1727.29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321.11

万元、津贴补贴 619.45 万元、奖金 72.63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05.88 万元、职业年金缴费 52.94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8.53 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6.23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31 万元、住房公积金 109.93 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69.30 万元。

2、公用经费 169.02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26.67 万元、水费 3 万元、电费 23 万元、取暖费 30 万元、公务接待费 0.93 万元、工会经费 16.45 万元、福利费 22.79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36.18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0 万元。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霍林郭勒市人民法院部门 2025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0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预算。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霍林郭勒市人民法院部门 2025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95.00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14.15 万元,减少 13.08%;上年预算执行数 109.14,本年预算比上年执行数减少 14.14 万元,减少 13.07%,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用 0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本年预算比上年执行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原因是我单位没有人员因公出国(境)。

2、公务接待费 0.93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 0 万元，下降 0%，本年预算比上年执行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原因是我院严格按照三公经费的预算数进行支出，严格把控公务招待费的支付情况。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94.07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14.15 万元，减少 13.08%，本年预算比上年执行数减少 14.14 万元，减少 13.07%，原因是本年批准购置一台公务用车，公务用车购置费核准金额较上年年初预算数减少 14.15 万元，较上年预算执行数减少 14.14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 13.07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14.15 万元，减少 13.08%，本年预算比上年执行数减少 14.14 万元，减少 13.07%，原因是本年批准购置一台公务用车，核准金额较上年年初预算数减少 14.15 万元，较上年预算执行数减少 14.14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81 万元，本年预算比上年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比上年执行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原因是我院严格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未发生超支未支的情况。

六、项目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霍林郭勒市人民法院 2025 年预算安排项目 2 个，项目预算总金额 719.30 万元。其中，财政本年拨款金额 716.00 万元，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3.30 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万元，单位资金 0.00 万元。

项目包括：办案（业务）经费项目，财政本年拨款金额 616 万元，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3.30 万元；业务装备经费项目，

财政本年拨款金额 100 万元。

第三部分 其他公开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机关运行经费，是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业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2025 年，我院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169.02 万元，比上年减少 0.88 万元，减少 0.52%。主要原因是 2025 年预算编制时，在编人数较上年减少 4 人，相应测算类基本支出均有减少，测算类项目工会经费及福利费都较上年减少，故导致机关运行经费整体较上年减少。

二、政府采购预算情况说明

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178.78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60.33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118.45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4 年末，共有车辆 23 辆，其中：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23 辆，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等。

四、2025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2025 年，填报绩效目标的预算项目 2 个，公开绩效目标

2个，公开项目占全部预算项目的100%。公开填报绩效目标的项目支出预算719.30万元，占全部项目支出预算的100%。

我院编制2025年初部门预算时，已结合本院实际工作情况对项目资金开展了绩效管理工作，重点对办案业务费、业务装备经费、法检院聘用制书记员保障经费、编外长聘人员保障经费和基本支出经费根据实际审判执行工作和机构运行工作开展情况进行了年度绩效目标，并对17个预算项目在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方面分别具体进行了三级指标设置，并进行目标化管理。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是指自治区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是指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指按规定动用的售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是指事业单位在预计用当年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

余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上年结转和结余：是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基本支出：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共用支出。

八、项目支出：是指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九、“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内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过路过桥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是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等的各项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业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

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一、工资福利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活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二、商品和服务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不包括用于购置固定资产的支出、战略性和应急储备支出）。

第五部分 预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本单位预算公开信息反馈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王越 联系电话：0475-7924891

第六部分 部门预算公开表

详见附表：部门预算公开 12 张表，其中项目绩效目标表 1 张表。